

复旦大学 2019 年外文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实施细则

一、严格按照教育部《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(教学[2018]5 号)、《复旦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》，制定外文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实施细则，本着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和科学选拔的原则，认真组织复试，切实做到严格把关、不走过场、宁缺毋滥、确保质量。

二、依据学校《复旦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》，结合学院报考生源和招生计划等情况，复旦大学外文学院“法语语言文学”增设专业复试要求总分 380 分以上，其他专业复试分数线参照《复旦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》，符合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生源充足的情况下，各专业复试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 120%，上线生源不足的专业按实际上线人数确定，学院将根据招生人数、初试成绩、报考情况等方面因素，进行适当调整。复试名单同时在外文学院网站上公布。

三、外文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组织工作的安排

1. 复旦大学外文学院成立“外文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”，负责组织实施招生工作，招生领导小组成员由院长、党委书记、分管研究生教育的副院长及各学科专家组成。

2. 学院根据招生的学科专业和复试考生人数，按照单一或相近二级学科分组成立复试小组，遴选不少于 5 名责任心强、公道正派、教学经验丰富、学术水平较高、大多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复试小组成员。

四、外文学院硕士生招生考试总成绩计算方法及复试科目

1. 硕士生招生考试总成绩采用百分制形式，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 \div 5 \times 50%+复试成绩 \times 50%。每位专家现场独立打分(以百分计)，以复试小组各位专家的平均分进行组内考生成绩排序。总成绩 60 分以上为合格，考生按照招生考试总成绩排序择优录取；复试成绩不合格者，不予录取。

2. 复试方式和科目：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硕士生复试形式均为面试，学术学位硕士生复试科目为：学科综合知识(包括文学、语言学、翻译的专业知识等)；专业学位硕士生复试科目为：学科综合知识(包括翻译相关实践与专业知识等)。

五、复试时间及注意事项

1. 复旦大学外文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时间安排在 2019 年 3 月 26 日

(周二), 复试地点在复旦大学研究生报考系统内具体通知。

2. 复试中的面试时间: 原则上, 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为 20 分钟左右。

3. 复试阶段, 请考生参加复试时, 应届生携带学生证和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, 往届生携带学历证书原件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(或学历认证报告)、学位证书和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, 学院严格按照《复旦大学 2019 年硕士考生报考资格审查要求》对所有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查, 对考生填报的培养类别进行确认。在资格审查环节, 若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者, 学院取消其复试资格。复试期间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进入考场。

4. 复试对考生的创新能力、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进行全面考查和评价, 既进行学业知识考核, 也注重能力、素质和潜质的考查, 并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, 复试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, 视为复试不合格, 不予录取。

5. 复试结束后, 学院及时将复试结果以招生系统、邮件的形式通知考生本人。

六、监督与申诉

1. 复旦大学外文学院成立“外文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纪检小组”, 院党委纪检委员任纪检组组长, 小组成员包括各支部书记, 招生纪检工作小组负责对招生工作进行全过程性监督。

2. 监督申诉电话: 021-65642706。

复旦大学外文学院

2019 年 3 月